**诸暨市2019—2020年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和测绘**

**服务单位入围项目采购要素要素公示**

**一、项目名称：**诸暨市2019—2020年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和测绘服务单位入围项目

**二、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为诸暨市2019—2020年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和测绘服务定点入围，预算控制金额1000万元。

服务期限：中标确定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三、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具有良好声誉法人；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评分细则：**

1、满分为100分。总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

2、技术得分=技术评分，技术评分=去掉最高分、最低分后其他评委的技术打分平均值。

3、商务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评标基准价=通过技术评审入围的最低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

4、技术分评分细则（70分）

|  |
| --- |
| **一、技术资信评分（0-70分）** |
| **项目名称** | **评审要点** | **分值** |
| 投标人资信（19分） | 同时具有土地规划资质等级乙级(含)以上及土地测绘资质乙级（含）以上的得12分;同时具有土地规划资质等级甲级及土地测绘资质丙级的得12分；同时具有土地规划资质等级准乙级及土地测绘资质甲级的得12分；；同时具有土地规划资质等级乙级及土地测绘资质丙级的得11分；同时具有土地规划资质等级准乙级及土地测绘资质乙级的得11分；同时具有土地规划资质等级准乙级及土地测绘资质丙级的的10分；其它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资质证书原件，不提供原件该项不得分。 | 0-12分 |
| 专业技术人员情况：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每增加1名得3分；中级职称每增加1名得2分；初级职称每增加1名得1分。本项最高得7分。须提供证书原件和当地社保机构出具的该注册资质人员近6个月的社保资金证明原件，且该资金由投标人缴纳。不提供原件不得分。不提供原件该项不得分。 | 0-7分 |
| 项目组织实施保障（9分）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组织机构是否完整、人员职责是否明确、项目管理是否到位。优秀得(2，3]分，良好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无方案或方案配备不合理的，该项不得分 | 0-3分 |
| 质量保证方案：有明确的建设质量目标、质量保证措施。优秀得(2，3]分，良好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无方案或方案设置不合理的，该项不得分 | 0-3分 |
| 服务承诺方案：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项目数据保密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情况。优秀得(2，3]分，良好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无上述承诺的该项不得分。 | 0-3分 |
| 业绩经验（9分） | 2016年以来，承担过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测量以及报备入库工作和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验收包装服务、潜力调查、等级评定工作，其中任意一项业务工作的，每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9分。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文件，提供合同原件。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0-9分 |
| 技术方案（20分） | 项目理解与现状分析：针对本项目的理解情况与现状分析程度，横向比较，优秀得(4，5]分，良好得(2，4]分，一般的得[0，2]分。 | 0-5分 |
| 项目建设方案：根据对项目的理解和现状分析，提出项目建设方案，需突出项目工作思路，建设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响应程度，横向比较，优秀得(4，5]分，良好得(2，4]分，一般的得[0，2]分。 | 0-5分 |
| 对项目难点、重点和疑难问题的把握，横向比较，优秀得(4，5]分，良好得(2，4]分，一般的得[0，2]分。 | 0-5分 |
| 项目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进度控制措施是否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是否科学精准，优秀得(4，5]分，良好得(2，4]分，一般的得[0，2]分。 | 0-5分 |
| 本地化服务（10分） | 投标人注册地在诸暨或在诸暨有注册分公司得10分，注册地在绍兴市或杭州市得3分，其余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文件，并提供原件。不提供不得分。 | 0-10分 |
| 投标文件制作（3分） | 根据投标文件的制作情况，编排是否合理，内容是否详实，优秀得(2，3]分，良好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 | 0-3分 |

入围比例：采购机构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通过评审推荐入围供应商。投标人为10家及以上时，选取评审总得分排名前8的投标人作为入围单位；投标人在10家（不含）以下的，按投标人数量的70%比例作为入围单位，如入围数量出现小数点后一位，采取四舍五入方法确定最终入围数量；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如有特殊情况，则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产生。

**六．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在诸暨市域范围内，根据各镇街土地整治项目的拟实施地块，开展地块现状测量及土地规划设计，出具地块现状实测图，编制土地规划设计方案；实施过程中进行项目修补测和规划设计方案调整等；项目竣工后及时开展项目竣工测量，提交竣工图件，经各级验收后，根据验收结果修改完善竣工图件成果。

1、现状测量和编制可行性方案

针对拟立项地块，开展现场地形与地类测量，界址点放样，出具1:500-1:1000现状测量图；根据项目立地条件、镇村政策处理结果、投资估算等实施要素，编制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项目规划设计

结合各地块现状测量和项目可行性报告、耕地质量等级提升等，开展地类和规划用途复核，通过实地踏勘，编制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和项目预算。做好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评审有关工作。做好施工前放样工作。

3、规划设计变更

因政策处理、工程施工等原因，导致项目设计方案变更的，须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修补测及设计方案变更等相关工作。

4、项目竣工测量及成果补正提交

项目竣工后，由项目所在镇街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知在10个工作日完成竣工测量，出具竣工图表等成果。经各级验收后，根据验收意见于7个工作日内完善竣工图件成果。

**二．其它要求：**

1.定点入围

费用按实结算，采购单位根据工作需要与定点供应商进行直接议价或二次竞价，采购结果需录入政采云平台网上服务市场。

2、工作进度

按市相关职能部门进度要求，完成当年项目立项前现状测量和规划设计方案编制，完成项目验收前竣工测量，同步提供相应成果。

3、项目质量要求

须按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工作规范、规程操作，达到规范优良水平，项目成果必须通过诸暨市级、绍兴市级、省级验收组的检查认可。

4、售后服务

项目通过省级验收及报备入库后一年内，保证各类项目测绘成果、规划设计方案等按上级要求完成修正完善。

5、各定点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的服务标准及投标文件约定的服务价格、服务承诺等向采购单位提供优质服务，不得擅自提高服务价格，不得故意隐瞒和不兑现相关服务承诺。否则，一经发现并查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视情节轻重按规定给予警告、通报、罚款、取消定点供应商资格等处罚，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各定点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7、各定点供应商在没有得到采购单位的书面同意下，不得将部分或全部服务内容分包给他人。

8、各定点供应商在承接业务时须履行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

9、各定点供应商须在每季度末将承接业务清单送市土地整理中心。

10、为加强供应商管理，提高定点供应商服务水平，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将不定期对定点供应商提供服务情况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将按政府采购法规制度、采购合同以及招、投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分别予以处理，督查结果将作为下一期招标的评判依据。

11、履约保证金

入围供应商向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缴纳人民币3万元履约保证金。

12、付款方式

土地整治项目通过诸暨市级验收组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业主单位（镇乡）支付定点服务供应商合同总价的80%，余款20%一年后无质量问题10日内付清。

**七．最高限价**

根据《浙江省土地整治项目预算编制规定》（浙财农【2016】1号）和我市实际情况，服务费（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勘测费、项目设计费（含项目可行性研究费用和预算编制费用）等所有相关费用。最高限价为1048元/亩（单个复垦地块不足3亩，最高限价每个地块3000元）。本次报价以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

费用按实结算，采购单位根据工作需要与定点供应商进行直接议价或二次竞价，采购结果需录入政采云平台网上服务市场。